

附件 1

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预算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王月晃

联系电话：0762-5683828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22 日

和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 年度县 城市政道路设施零星工程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本项目支出的总体预算为 150 万元，财政下达资金 150 万元，支出 150 万元，由 2024 年度和平县创建县级文明城市市政维护工程、2024 年第一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4 年第二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4 年工业园区第三季度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5 年工业园区第一季度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5 年第一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等 6 个项目构成，根据《关于批复 2025 年部门决算的通知（和财预〔2025〕1 号）》文件精神执行预算目标。

一、资金安排情况

本项目预算计划安排 150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150 万元。

二、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150 万元。实际明细支出情况如下：2024 年度和平县创建县级文明城市市政维护工程支付 45.9 万元、2024 年第一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支付 25.9 万元、2024 年第二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

复工程支付 16.5 万元、2024 年工业园区第三季度市政零星修复工程支付 24.6 万元、2025 年工业园区第一季度市政零星修复工程支付 26 万元、2025 年第一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支付 11.1 万元。

三、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总体目标

本项目旨在为创建国家文明城市，通过及时维修养护市政设施，消除安全隐患，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服务能力，改善人居环境。

（二）绩效阶段性目标

1. 数量指标。由 2024 年度和平县创建县级文明城市市政维护工程、2024 年第一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4 年第二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4 年工业园区第三季度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5 年工业园区第一季度市政零星修复工程、2025 年第一季度县城街道河西片区市政零星修复工程等 6 个项目构成。

2. 质量指标。维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未发生因维修质量引发的安全事故，符合市政工程养护规范标准。

3. 社会效益。进一步完善县城市政道路建设，持续提升城市环境秩序和市民生活质量，市政设施运行稳定性显著提升，道路通行舒适度、安全性明显改善，共建宜居宜商的和平县城。

四、内控制度情况。

按照《和平县财政性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和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规范、资金管理严格，按计划使用资金，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无资金缺口或结余，无浪费行为，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为全面落实我县 2024 年创建全国县级文明城市提名城市工作安排和部署，我局根据县创文办督办意见，并结合往年“创文”工作经验，认真梳理问题清单，组织实施 2024 年度和平县创建县级文明城市市政维护工程。

市政零星修复工程项目决策坚持民生导向和实用原则，以日常巡查、市民投诉、现场踏勘为依据，结合城区市政设施老化现状、故障点位分布及汛期、节假日保障需求，直接梳理月度、季度维修清单及应急维修任务。以现场核定维修范围、核定工程量作为实施依据。实施中实行分片包干、动态巡查、即查即修模式，日常常规维修直接现场组织施工，突发破损、积水、路灯故障等应急问题第一时间到场处置，简化审批及流程环节，确保维修工作快速落地、及时见效。

项目竣工后，由我局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质量合格，出具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最后按照结算书申拨工程款。该项目按照《和平县财政性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和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财务管理制度》文件规定组

织实施，确保项目资金专项专用，所有项目资金通过县财政局预算通知下拨，并由财政授权支付，项目资金拨入及支付均符合项目资金财务管理方法和财务管理制度，实施过程规范合理。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严格对照三级绩效指标年度指标值逐项核查测算，本项目满分 100 分，实际自评得分 91 分，绩效等级评定为优。其中：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满分 10 分，自评 9 分；绩效产出满分 50 分，自评 45 分；绩效效益满分 30 分，自评 27 分；社会公众满意度满分 10 分，自评 10 分。项目整体绩效目标完成较好，资金使用规范，市政维修养护工作落实到位。指标评价得分情况如下：

1. 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指标分值 10 分，评分 9 分，得分率 90%。项目依托县创文办督办要求、日常巡查排查及实地现场核查梳理确定维修整治任务，整体决策依据充分、实施流程规范有序。因本次项目属于零散应急维修类项目，作业点位较为分散、单项施工体量偏小，施工推进中现场方案动态调整频次较高，致使前期流程报备及相关备案资料精细化整理有所欠缺，据此扣减 1 分。

2. 绩效产出。指标分值 50 分，评分 45 分，得分率 90%，本项目预算计划安排 150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150 万元，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相匹配，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

计划，该项目全年维修任务全部按期完工，工程验收合格，维修响应及时，设施完好率达标，并通过县财政局预算通知下拨工程款，仅个别零星维修台账归档不够细致，轻微扣分。

3. **绩效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7 分，得分率 90%，2024 年紧扣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标准，常态化开展破损路面、人行道修缮养护工作，及时消除市政设施安全隐患，同步规整完善交通配套设施，持续优化城区出行通行条件，取得良好社会成效。仅在长效管护统筹规划方面存在短板，据此酌情小幅扣分。

4.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严格对标文明城市创建各项工作要求，高效整治城区路面破损、坑洼积水、管网淤堵、设施老旧松动等市政突出问题，全力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圆满契合创文建设标准，切实提升民生福祉与群众满意度。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2025 年度县城市政道路设施零星工程均已竣工验收，并通过县财政局预算通知下拨工程款，完成绩效目标指标。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存在问题

结合 2024 年全国县级文明城市提名城市创建工作自查，创文工作对市政设施完好度、市容整洁度标准较高，叠加汛期保障、节假日维稳、市民诉求处置等多项工作，日常巡查、隐患排查、维修整改任务繁重，管护压力突出，部分点位整改存在滞后，日常管护工作负荷较重。

（二）整改措施

立足民生实用原则，加密老旧设施巡查频次，健全常态化巡查管护体系；提前摸排设施安全隐患，依据巡查反馈、群众诉求梳理维修清单，优化维修处置流程，切实提升市政设施养护实效。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优化绩效考核管理机制，细化量化考核标准，规范全过程资料归档管理，补齐内部管理短板，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结合城区老旧设施破损多发、日常管护压力突出的工作实际，维持现有经费保障水平，优化资金资源配置，重点加大老旧设施预防性养护投入，优先保障重点民生维修项目，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能。

